《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修订对比表

企业: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原章节条款	原表述	修订后内容
第一章第一条	为了加强公司的内部控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 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	为了加强公司的内部控制, <mark>提升公司风险管理水平</mark> ,根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 <mark>《上市</mark>
	公司董事会特设立审计委员会,并制订本议事规则。	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董 事会特设立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并制订本议事规则。
第一章第三条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为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的日常办事机构, 公司审计法务部为审计委员会的职能部门,董事会办公室、审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为审计委员会的日常办事机构。	计法务部需建立和审计委员会委员的沟通联系机制,为其履职
		提供工作支持。
第二章第四条	审计委员会委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占多数。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委员由三名董事组成,成员应当为不在公
		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其中独立董事占多数。
第二章第五条	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符合下列任职基本条件: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成员应当符合下列任职基本条件:
	(一)熟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熟悉公司财务管理和	(一)熟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熟悉公司财务管理和内
	内部控制情况;	部控制、风险管理、合规管理情况;
	(二) 遵守诚信原则,公正廉洁,忠于职守,能够为维	(二)遵守诚信原则,公正廉洁,忠于职守,能够为维护
	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积极开展工作;	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积极开展工作;
	(三) 具有丰富的财务、会计、审计等方面的专业知识	(三) 具有丰富的财务、会计、审计、风险管理、合规管
	和工作经验;	理等方面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
	(四) 具有履行职责所必需的时间和精力。	(四) 具有履行职责所必需的时间和精力。
第三章第十条	审计委员会行使下列职权: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负责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监督
	(一)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并对外部审计机	及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指导公司风险管理、合规

构的工作进行评价;

- (二) 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
- (三)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
- (四)审查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实施内部控制评审;
- (五)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利润分配政策及方案,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会计差错更正事项,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的计提(转回)资产减值准备(不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事项,核销资产等;

(六)董事会授权办理的其他事宜。

作为审计委员会的日常办事机构,董事会办公室履行下 列职责:

(一)负责审计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联络:

(二)负责审计委员会会议组织及决策前的各项准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制定会议计划,负责或组织协调相关部门及中介机构编写会议文件并履行内部审核程序,发出会议通知,安排会务,会议记录,编写决议,资料报备和归档等;

(三)负责定期向审计委员会委员报告涉及公司财务、 审计、内部控制等方面的重要数据、资料,必要时,组织委 员对公司进行调研。 管理体系建设,下列事项应当经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全体成员过半数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 (一)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 控制评价报告;
- (二)聘用或者解聘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并对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监督、评估;
 - (三)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总监;
- (四)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 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五)年度审计计划和重点审计任务;
- (六)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的计提(转回)资产减值准备 (不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事项,核销资产;
- (七)了解和掌握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及风险管理状况, 审议重大风险处置方案及年度风险报告等;
- (八)指导公司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并审议合规管理重大 事项、年度报告等;
- (九)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的其他事项。

作为审计<mark>与风险</mark>委员会的<mark>职能部门,审计法务部</mark>履行下列 职责:

- (一)负责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联络:
- (二)负责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会议组织及决策前的各项准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制定会议计划,负责或组织协调相关部门及中介机构编写会议文件并履行内部审核程序,发出会议通知,安排会务,会议记录,编写决议,资料报备和归档等;
- (三)负责定期向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委员报告涉及公司财务、审计、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合规管理等方面的重要数据、资料,必要时,组织委员对公司进行调研。

第三章第十二条

第四章第十三条 第四章第二十条

审计委员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由主任委员召集并主持。审计委员会会议应由过半数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

审计委员会的决策程序如下:

(一)董事会办公室负责组织、协调相关部门或中介机构编写审计委员会会议文件,并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 • • •

(三)董事会办公室将经公司内部审批通过的会议文件 提交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审核,审核通过后由主任委员及时 召集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

(四) 审计委员会的决策必须依赖于下列条件的满足:

1、充分了解与公司内部控制有关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熟悉公司内部控制工作要求及工作流程,并就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进行了全面、细致地调查:

2、充分了解与公司财务、会计、审计有关的法律、行政 法规、部门规章、公司有关制度,熟悉公司财务、审计管理 工作要求及工作流程,并就重大财务信息进行了严格地审查 和核实;

3、对外部审计机构履职情况进行了调查和核实,并通过 执行年审规程等方式充分协调了内、外部审计间的沟通。

.....

(六)若超过半数的董事会成员对审计委员会会议通过的决议或建议存在异议的,应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提出书面反馈意见,并可由代表 1/10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独立董事或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应就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mark>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会议</mark>,由主任委员召集并主持。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委员出席方可举行。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的决策程序如下:

(一)**审计法务部**负责组织、协调相关部门或中介机构编写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会议文件,并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三)**审计法务部**将经公司内部审批通过的会议文件提交 审计<mark>与风险</mark>委员会主任委员审核,审核通过后由主任委员及时 召集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会议审议:

(四) <mark>审计与风险</mark>委员会的决策必须依赖于下列条件的满足.

1、充分了解与公司内部控制有关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熟悉公司内部控制工作要求及工作流程,并就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进行了全面、细致地调查;

2、充分了解与公司财务、会计、审计有关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有关制度,熟悉公司财务、审计管理工作要求及工作流程,并就重大财务信息进行了严格地审查和核实;

- 3、对外部审计机构履职情况进行了调查和核实,并通过执行军审规程等方式充分协调了内、外部审计间的沟通。
- 4、充分掌握公司风险管理总体目标和风险管理现状,并就 其实施过程和实施效果进行了跟踪调查。
- 5、充分了解公司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并就其落实情况 和实施效果进行了跟踪调查。

• • • • •

(六)若超过半数的董事会成员对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会议通过的决议或建议存在异议的,应及时向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提出书面反馈意见,并可由代表 1/10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独立董

		事或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进行表决。
第四章第二十四条	审计委员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委员应当回避表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委员应当回
	决,也不得代理其他委员行使表决权。出席该会议的非关联	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委员行使表决权。出席该会议的非关
	委员人数不足两人的,或该会议审议事项未获两名非关联委	联委员人数不足两人的,或该会议审议事项未获两名非关联委
	员一致通过的,审计委员会应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员一致通过的,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应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应就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第四章第二十七条	审计委员会会议应当有会议记录(纪要),会议记录(纪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会议应当有会议记录(纪要),会议记
	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录(纪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
	会议记录(纪要)由董事会办公室保存,在会议结束后	会议记录(纪要)由 <mark>审计法务部</mark> 保存,在会议结束后与通
	与通过的决议或建议一并呈报公司董事会。	过的决议或建议一并呈报公司董事会。
第四章第二十八条	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及时对会议文件资料、会议记录(纪	审计法务部负责及时对会议文件资料、会议记录(纪要)、
	要)、决议或建议进行整理存档。	决议或建议进行整理存档,会后及时将相关文件报董事会办公
		室备案。
	多处涉及专委会名称由"审计委员会"调整为"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均作相应调整。	